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清廉盐池建设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8.7815	10	87.82%	9.87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8.7815	—	87.82%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清廉盐池建设工作，主要目标是着力营造积极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高标准打造政治清明、政府清廉、政商亲清、社会清和、文化清朗的清廉盐池。				本项目主要用于清廉盐池建设工作，主要目标是着力营造积极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高标准打造政治清明、政府清廉、政商亲清、社会清和、文化清朗的清廉盐池。			
绩效指标 (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1分)	数量指标 (1分)	指标1: 建设清廉盐池文化载体示范点、拍摄微电影、微视频等	≥5个	≥5个	1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质量指标 (1分)	指标1: “清廉盐池”示范点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	1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时效指标 (1分)	指标1: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	1		资金预算指标不够细化
		指标2:						
	成本指标 (1分)	指标1: 示范点、拍摄微电影、微视频等	10万元	8.7815万元	1	0.87		
	经济效益 指标(0分)	指标1: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效益指标 (4分)	社会效益 指标(2分)	指标1: 建立清廉盐池建设长效机制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2	2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生态效益 指标(0分)	指标1: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2分)	指标1: 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不断增强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营造干事创业环境	逐步推进	逐步推进	2	2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满意度指标 (2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2分)	指标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6%	≥96%	2	2		
		指标2:						
		总 分		10	9.87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县廉政警示教育基地及廉政网站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年度 总体 目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	10	10	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廉政教育基地及廉政网站人员劳务费、运行维护费，主要目标是保障廉政教育基地和廉政网站的正常运行，通过廉政教育宣传，增强党员干部遵纪守法的意识。				本项目主要用于廉政教育基地及廉政网站人员劳务费、运行维护费，主要目标是保障廉政教育基地和廉政网站的正常运行，通过廉政教育宣传，增强党员干部遵纪守法的意识。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分)	数量指标 (1分)	指标1: 聘用讲解人员	2名	2名	0.4	0.4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参观廉政教育基地人数	≥100人	≥100人	0.3	0.3	
			指标3: 维护网站数量	1个	1个	0.3	0.3	
	质量指标 (1分)	指标1: 参观人员受教育率	100%	100%	0.5	0.5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指标2: 纪检监察网站运行故障率	≤15%	≤15%	0.5	0.5		
	时效指标 (1分)	指标1: 完成及时性	2023年/全年	2023年/全年	1	1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1: 聘用讲解人员人均工资标准	≥0.33万元/人/月	≥0.33万元/人/月	0.5	0.5		
	成本指标 (1分)	指标2: 廉政教育基地和纪检监察网站维护费	2万	2万	0.5	0.5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1:						
	效益 指标 (4分)	指标2: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2分)	指标1: 党员干部遵纪守法的意识。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2	2	
		生态效益指标 (0分)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 影响指标 (2分)	指标1: 管理机制的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2	2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2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2分)	指标1: 受教育党员干部满意度	96%	96%	2	2	同效益指标得分 计算方式。
总 分					10	1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县委巡察工作专项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15.02	10	62.58%	9.6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4	24	15.02	—	62.5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县委巡察工作经费，主要目标是保障巡查工作正常开展，强化政治监督，发挥巡察政治作用，维护党的纪律严肃性。				本项目主要用于县委巡察工作经费，主要目标是保障巡查工作正常开展，强化政治监督，发挥巡察政治作用，维护党的纪律严肃性。				
绩效指标 (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1分)	数量指标 (1分)	指标1: 指标1: 计划巡察次数	≥3轮	≥3轮	1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质量指标 (1分)	指标1: 巡察工作规范性	100%	100%	1	1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		资金预算指标不够细化
		指标2:							
	时效指标 (1分)	指标1: 巡察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3年/全年	2023年/全年	1	1	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指标2:							
	成本指标 (1分)	指标1: 巡察办日常运转经费	≥3万元	3万元	0.5	0.3			
		指标2: 巡察次数单位成本	4万元	4万元	0.5	0.3			
	效益指标 (4分)	经济效益 指标 (0分)	指标1: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2分)		指标1: 问题整改落实率	100%	100%	2	2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廉洁从政社会风气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 指标 (0分)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 影响指标 (2分)		指标1: 巡察机制的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2	2			
		指标2:							
满意度指 标(2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2分)	指标1: 被巡察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96%	≥96%	2	2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指标2:							
	总 分				10	9.6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执纪监督检查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8.86	10	88.60%	9.8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8.86	—	88.6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查办案件的费用开支，主要目标完成监督检查工作，查处违法案件，有效遏制腐败蔓延。			本项目主要用于查办案件的费用开支，主要目标完成监督检查工作，查处违法案件，有效遏制腐败蔓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分)	数量指标 (1分)	指标1: 初核案件个数	≥95件	≥95件	0.2	0.2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立案案件个数	≥26件	≥26件	0.3	0.3		
			指标3: 监督检查次数	≥5次	≥5次	0.5	0.5		
		质量指标 (1分)	指标1: 监督检查合规性	合规	合规	0.5	0.5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案件事故发生数	0次	0次	0.5	0.5		
		时效指标 (1分)	指标1: 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	100%	100%	1	1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成本指标 (1分)	指标1: 执纪监督检查费	10万元	10万元	1	0.8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经济效益 指标 (0分)	指标1: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2分)	指标1: 提高党员干部廉洁自律、遵纪守法的自觉性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	1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纪检监察案件下降情况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	1		
		生态效益 指标 (0分)	指标1: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2分)	指标1: 检查机制的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2	2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2分)		指标1: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2	2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指标2:							
	总 分				10	9.8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留置专案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29.99	10	99.97%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29.99	—	99.97%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采取留置措施，坚持行贿受贿一起查，加大职务犯罪查办力度，提高办案效率，形成强大的震慑作用。			通过采取留置措施，坚持行贿受贿一起查，加大职务犯罪查办力度，提高办案效率，形成强大的震慑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分)	数量指标 (1分)	指标1: 外核人次	≥30人次	≥30人次	0.5	0.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留置人数	1人	1人	—	—		
			指标3: 拍摄警示教育片	≥1部	≥1部	0.5	0.5		
		质量指标 (1分)	指标1: 加大职务犯罪查办力度，提高案件办结效率。	100%	100%	1	1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1: 预算执行支出进度	2024年底完成	2024年底完成	1	1		
		时效指标 (1分)	指标2:	—	—	—	—		
			指标1: 案件外核、内查费用及拍摄警示教育片费用	30万元	30万元	1	0.9		
		成本指标 (1分)	指标2:	—	—	—	—		
			指标1:	—	—	—	—		
		经济效益指标 (0分)	指标2:	—	—	—	—		
			指标1:	—	—	—	—		
		社会效益指标 (2分)	指标1: 保证职务犯罪案件正常开展，保障切实履行调查职责。	100%	100%	2	2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1:	—	—	—	—		
生态效益指标 (4分)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	长期	2	2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	—	—	—			
满意度指标 (2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2分)	指标1: 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2	2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9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	29	10	10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9	2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其他资金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改善和保障办案业务条件和办案装备，执行执纪监督检查工作，切实有效的履行执纪审查调查职责以及保证执纪审查调查的效率和质量，从而提高党员干部廉洁自律、遵纪守法的自觉性，维护我县政治生态环境和谐稳定。		通过改善和保障办案业务条件和办案装备，执行执纪监督检查工作，切实有效的履行执纪审查调查职责以及保证执纪审查调查的效率和质量，从而提高党员干部廉洁自律、遵纪守法的自觉性，维护我县政治生态环境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分)	数量指标 (1分)	指标1: 纪检监察工作项目	≥70件	≥70件	1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分)	指标1: 资金使用合规性	达到100%	达到100%	0.5	0.5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1分)	指标2: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0.5	0.5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
		成本指标 (1分)	指标1: 办案设备购置及运维系统维护等项目	29万元	29万元	1	1	
	效益指标 (4分)	经济效益 指标 (0分)	指标1: ...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2分)	指标1: 保证执纪监督工作正常开展	100%	100%	1	1		
		指标2: 基层经费保障水平逐步提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	1		
	生态效益 指标 (0分)	指标1: ...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2分)	指标2: 反腐倡廉教育对全县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各界的持续影响力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2	2		
满意度指标 (2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2分)	指标1: 办案人员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99%	2	2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指标2:							
总 分				10	10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